

房協重建筲箕灣明華大廈 承建商趕工偷步 7.5噸鋼筋不合格

房屋協會重建筲箕灣明華大廈，爆出承建商為求趕工，擅自偷步使用不合格的鋼筋，分別鋪設於地面車路、停車場及樓宇地面層的混凝土上蓋結構，合共約7.5公噸，房協人員巡查地盤發現問題後，即時勒令承建商停止相關工程，經過檢測後報告顯示該批次鋼筋的測試樣本未能達標，承建商即時拆除問題鋼筋部分，連同未用的鋼筋，合共20公噸鋼筋全數棄用。有立法會議員指出有人偷步施工，房協應該把事件轉交執法機構調查，究竟當中有否刑事成份。本報港聞部報道

根據房協昨日的回覆，違規事件於本月中發生，但該會沒有即時向外公布事件。根據地盤記錄，一批重量約20公噸的鋼筋批次，於上月28日送抵明華大廈第一期重建地盤，並於同日存放於地盤倉庫，每支均有顏色標示為未經檢測鋼筋。房協顧問的駐工地工程師於5月2日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建造規格，為該批次的鋼筋抽取測試樣本，並於翌日送往檢測實驗室作測試。

即時勒令停止相關工程

房協發言人昨日稱，顧問的駐工地工程師於本月9日巡視地盤時，發現分判商已經使用該批仍未獲檢測合格報告的鋼筋，已即時發出工地指示，要求總承建商俊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叫停該部份的工程，以便進行調查，並向顧問工程師及房協匯報事件。據總承建商解釋，由於分判商趕工，故在該批次鋼筋仍未有檢測報告前，已提取約7.5公噸用於地面車路、停車場及樓宇地面層的混凝土上蓋結構，主要用作箍筋（「絡仔」），而餘下的12.5公噸鋼筋仍存於倉庫內。

初步檢測報告於本月9日由檢測實驗室送達房協顧問工程師，報告顯示該批次鋼筋的測試樣本未能達標。根據政府的建造規格，房協顧問駐工地工程師於同10日為餘下12.5公噸鋼筋中再抽取樣本作測試，14日的覆檢報告顯示該等測試樣本符合規格。

房協、顧問工程師、駐工地人員及總承建商於本月14日會面並檢視事件。儘管覆檢顯示倉庫中的鋼筋測試樣本符合規格，總承建商仍決定更換倉庫中未被使用的12.5公噸鋼筋，以及拆除並重做7.5公噸懷疑有問題並已使用的鋼筋，亦全數棄用該批重達20公噸的鋼筋。

房協顧問的駐工地人員於5月17日完成現場查察，以確定已紮妥及懷疑有問題的鋼筋批次的位置，而承建商則於本月18日開始拆除該等鋼筋。其他不屬於該批次並已取得合格證明後才安裝的鋼筋，則在房協顧問駐工地人員再次視察及覆核相關檢測報告後，確定毋須拆除。

議員促交執法機構調查

房協已嚴正向總承建商重申，所有使用於建造樓宇的鋼筋需符合建築物條例，並需提交檢測報告予屋宇署。不合規格的鋼筋需於工程期間拆除及更換，以符合建築物結構安全標準。再者根據工程合約，是次事件導致的延誤及額外工程費用，一概由總承建商負責。按目前情況，工程仍可如期竣工。

立法會議員麥美娟稱有承建商偷步施工令人詫異，認為房協要進一步跟進有無人涉嫌違法。測量師學會建築政策小組主席**何鉅業**表示，原則上鋼筋需要通過才使用，偷步使用未經檢測的鋼筋在行內不算普遍，但個別承建商偶然這樣做亦不出奇，承建商可能覺得等待檢測，會影響工程進度。前土力工程處長陳健碩表示任何未能達標的鋼筋都不應使用，認為承建商可能對供應商的鋼筋太有信心，以致出問題。

房協重建筲箕灣明華大廈 承建商趕工偷步 7.5噸鋼筋不合格



■明華大廈第一期重建計劃
於數年前施工。(梁家裕攝)

■建造樓宇的鋼筋需符合建築物條例才可。
(梁家裕攝)

房屋協會重建筲箕灣明華大廈，爆出承建商為求趕工，擅自偷步使用不合格的鋼筋，分別鋪設於地面車路、停車場及樓宇地面層的混凝土上蓋結構，合共約7.5公噸，房協人員巡查地盤發現問題後，即時勒令承建商停止相關工程，經過檢測後報告顯示該批鋼筋的測試樣本未能達標，承建商即時拆除問題鋼筋部分，連同未用的鋼筋，合共20公噸鋼筋全數棄用。有立法會議員指出有人偷步施工，房協應該把事件轉交執法機構調查，究竟當中有否刑事成份。

本報港聞部報道
根據房協昨日的回覆，違規事件於本月中發生，但該會沒有即時向外公布事件。根據地盤記錄，一批重量約20公噸的鋼筋批次，於上月28日運抵明華大廈第一期重建地盤，並於同日存放於地盤倉庫，每支均有顏色標示為未經檢測鋼筋。房協顧問的駐工地工程師於5月2日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建造規格，為該批次的鋼筋抽取測試樣本，並於翌日送往檢測實驗室作測試。

於分判商趕工，故在該批鋼筋仍未有檢測報告前，已提取約7.5公噸用於地面車路、停車場及樓宇地面層的混凝土上蓋結構，主要用作箍筋（「絡仔」），而餘下的125公噸鋼筋仍存於倉庫內。

初步檢測報告於本月9日由檢測實驗室送達房協顧問工程師，報告顯示該批鋼筋的測試樣本未能達標。根據政府的建造規格，房協顧問駐工地工程師於同10日為餘下125公噸鋼筋中再抽取樣本作測試，14日的覆檢報告顯示該等測試樣本符合規格。

房協、顧問工程師、駐工地人員及總承建商於本月14日會面並檢視事件。儘管覆檢顯示倉庫中的鋼筋測試樣本符合規格，總承建商仍決定更換倉庫中未被使用的125公噸鋼筋，以及拆除並重做7.5公噸懷疑有問題並已使用的鋼筋，亦全數棄用該批重達20公噸的鋼筋。

房協顧問的駐工地人員於5月17日完成現場查察，以確定已鑿妥及懷疑有問題的鋼筋批次的位址，而承建商則於本月18日開始拆除該等鋼筋。其他不屬於該批次並已取得合格證明後才安裝的鋼筋，則在房協顧問駐工地人員再次視察及覆核相關檢測報告後，確定毋須拆除。

議員促交執法機構調查

房協已嚴正向總承建商重申，所有使用於建造樓宇的鋼筋需符合建築物條例，並需提交檢測報告予屋宇署。不合規格的鋼筋需於工程期間拆除及更換，以符合建築物結構安全標準。再者根據工程合約，是次事件導致的延誤及額外工程費用，一概由總承建商負責。按目前情況，工程仍可如期竣工。

立法會議員麥美娟稱有承建商偷步施工令人詫異，認為房協要進一步跟進有無人涉嫌違法。測量師學會建築政策小組主席何鉅業表示，原則上鋼筋需要通過才使用，偷步使用未經檢測的鋼筋在行內不算普遍，但個別承建商偶然這樣做亦不出奇，承建商可能覺得等待檢測，會影響工程進度。前土力工程處長陳健碩表示任何未能達標的鋼筋都不應使用，認為承建商可能對供應商的鋼筋太有信心，以致出問題。

即時勒令停止相關工程

房協發言人昨日稱，顧問的駐工地工程師於本月9日巡視地盤時，發現分判商已經使用該批仍未獲檢測合格報告的鋼筋，已即時發出工地指示，要求總承建商俊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叫停該部份的工程，以便進行調查，並向顧問工程師及房協匯報事件。據總承建商解釋，由



■明華大廈重建工程曝出使用不合格的鋼筋。
(資料圖片)



■建屋工程會動用大量的鋼筋。
(梁家裕攝)